

招标咨询子项目

“节能环保服务业发展现状及政策建议”

合同任务大纲

一、项目背景

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了《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作为推动我国生态文明建设的纲领性文件，明确了生态文明建设的总体要求、目标愿景、重点任务和制度体系。《“十三五”节能环保产业发展规划》提出，要以解决突出资源环境问题为导向，以提高节能环保供给水平为主线，不断完善政策措施，优化市场环境。

随着“十三五”节能减排的需求侧升级，我国节能环保工作的策略从规模化粗放型的治理方式，逐渐演化为以能效提升和环境质量改善为目标的精细化管理思路。节能环保产业从最初提供诊断、工程设计、施工、设施运营或设备集成的单一业务模式，逐步向全生命周期、区域性、综合性的节能环境服务演变。当前，以节能效果和环境绩效为目标的管理导向，行业发展呈现出新形势。面临产业结构升级的压力和产融结合、资源整合的挑战，需要根据绿色产业的新业态和新需求，明确节能环保产业转型期的政策需求。因此，有必要加强我国节能和环保产业的宏观政策研究，引导和带动新兴细分行业快速发展，构建多层次的监管体系，规范市场竞争秩序，提高绿色投资和节能环保设施的运营效率。

本项目将调研节能环保领域产值占比较大的几个主要细分行业（包括节能服务业、污水处理行业、垃圾焚烧处理行业，以及新兴

的新能源或土壤修复行业)的发展现状,梳理行业在绿色投融资、技术设备研发和成套、项目管理、工程招投标、财政税费、市场准入和行政社会监督管理机制等方面存在的问题。总结阶段性的产业发展和经营模式、项目运作和服务方式。对于节能环保新兴领域的产业规模和发展瓶颈进行研判。总结国际节能环保行业的产业规模化和市场化经验,引导节能环保行业依托国内外市场分化趋势和区域性节能减排需求,形成差异化的产业结构和业务布局。结合我国节能减排相关产业在法律法规标准、绿色金融财税、管理制度和行业秩序规范等方面的改革需求,提出“十三五”期间促进节能环保产业持续发展的政策建议。

二、本项工作的目标

本项目的主要目标是:(1)调研节能环保产业总体现状和形势,总结产业发展趋势和模式特征;(2)分析节能环保企业在相关法律标准体系、税费、投融资、监管机制、节能环保行业秩序规范等方面存在的共性突出问题和发展障碍;(3)提出加快节能产业发展的方案措施或政策建议。

三、本项工作的任务和职责

任务一:开展节能环保子行业现状调查

- 1、筛选反映节能环保企业营业情况的相关指标,开展细分领域的企业调研,分析总结行业阶段性发展模式 and 方式;
- 2、重点识别新兴节能环保领域在法律政策标准体系和顶层制度

体制方面的发展障碍，预估行业发展潜力和空间；

3、选取 2—3 个典型及标杆企业，进行产业经营模式的重点案例剖析，研究欧美日等同类产业的发展历程和经验措施。

任务二：研究引导社会资本投入绿色产业的金融政策

1、研判节能环保投资总量与细分行业投入的结构性匹配和资金供需缺口，调查银行系统和金融机构等融资渠道的绿色投融资情况；

2、研究绿色金融工具和产品的创新，跟踪社会资本投资节能环保行业的变化情况和敏感因素；

3、探索保障社会资本权益的顶层制度设计，建立及完善金融资本和产业资本开展绿色投资的持续引导机制。提出降低节能和环保企业融资成本的宏观政策措施。

任务三：研究税改政策对于节能环保细分行业的影响

针对节能环保行业的重点企业，开展增值税相关政策（如《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财税[2015]78号）等政策）执行前后的对比性研究，分析税改政策对行业收益水平的影响，评估企业对于改革后税费负担的适应性及承受力，提出完善行业经济激励机制的政策措施。

任务四：推动节能环保行业市场化

1、针对利用财政性资金的节能环保项目，推动信息披露制度的完善。研究建立招投标实施的公开质询制度，制定项目各阶段的信息公开方案。

2、针对重点工业行业的节能减排，研究可持续的商业经营模式，

开展合同能源管理和合同环境绩效服务等模式的创新研究，探索推广节能减排服务费用的第三方支付模式。提出项目投资建设和运营服务的市场化机制建议。

任务五：提出优化节能环保产业结构，鼓励行业增质提效的导向性政策建议

1、研究工业节能和环境治理的协同效应，以及节能环保设备制造企业向系统化综合服务的拓展方式；

2、跟踪企业利用物联网和云平台，实现精细化管理和增质提效的进展和实践；

3、识别开展技术设备研发、集成与自主创新的不利因素，提出促进节能环保产业技术和管理升级的政策建议。

四、项目产出

（一）提交《启动报告》

进度要求：自合同签署日起1个月内，提交中文版《启动报告》。

（二）《节能环保服务业发展现状及政策建议》（初稿）

提交进度：自合同签署日起6个月内，提交《节能环保服务业发展现状及政策建议》研究中文版。

（三）《节能环保服务业发展现状及政策建议》（终稿）

提交进度：自合同签署日起8个月内，提交《节能环保服务业发展现状及政策建议》中文版；

（四）发布《节能环保服务业发展现状及政策建议》

提交进度：自合同签署日起10个月内，借助国家节能中心网站

或其他渠道发布本项目的调研成果。

（四）《节能环保服务业发展现状及政策建议》的英文版

提交进度：自合同签署日起 12 个月内，提交《节能环保服务业发展现状及政策建议》的英文版报告。

五、项目预算

本子项目合同预算为 10 万美元。